

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我们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选举副董事长、聘任总经理事项进行了认真了解与核查，现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副董事长候选人杨成先生的任职资格合法。经审阅杨成先生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，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副董事长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。公司副董事长的提名方式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同意选举杨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2、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王明宽先生的任职资格合法。经审阅王明宽先生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，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。公司总经理的提名方式、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同意聘任王明宽先生为总经理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下转签字页）

